

假如流水能回头

■文/玉生烟

犀利中年

我的清醒始于中年。我的中年始于一场大病。春林渐盛,春水初生,春风十里,皆不如我的新生。

假如流水能回头,亚姐冠军吴绮莉是否还是愿意在事业最好时候,让成龙犯下全天下男人都会犯的错误,让这半生都被骂名缠绕,未了还要被女儿投诉虐待?

多年来,吴绮莉在接受采访时均称自己已放下往事,对成龙并不怨恨,但如今虐女事件牵出其私下可能酗酒甚至吸毒的内幕,令人不由猜测这单身妈妈多年来的日子其实过得并不好。一直以来,看吴绮莉的新闻,看她容颜衰老,很多人都会如我一般存疑,她当年的亚姐冠军是不是浪得虚名。藏毒、酗酒、虐儿,不得与女儿相见。人生已经落魄如此,冷血的媒体还不忘落井下石,揣测吴绮莉是得了高人指点,试图以此招逼成龙认女归宗。

也有港媒说,前两年吴绮莉复出后,曾接受采访谈自己跟成龙的过往。她表示,并不后悔拥有“小龙女”,但当初决定生下她这件事却有些“任性”。吴绮莉说,如果现在遇到同样的问题,她可能不会生下孩子。“如果这位先生是有太太的,我走都不会走过去,更不会遇到有没有小孩或要不要小孩的问题。”她承认,当初决定生下“小龙女”是因为自己好胜心太强。

与忙于与小十岁男友高调结婚的伊能静相比,她这一路过得实在是窝囊。即便是青灯相伴的王祖贤,也好过她太多。

假如流水能回头,于凤至

是否还会一场错爱到白头:苦等50年,终是被辜负?

她的故事在微信上被转为传奇,我却看到泪滴。

她的父亲曾经救过张作霖的命,张作霖无以为报,正好听一个算命先生说,救命恩人的女儿福泽深厚,凤命,她正好又叫于凤至。立刻就给儿子订了亲。

凤命虎子,何况这女孩子又美,又知书达理。爱新觉罗·溥杰见了她,曾经惊叹:容貌如雨后清荷。可见于凤至外表清丽。

只是,张学良不喜欢。

虽然不同于那个时代的旧式女子,她有思想有文化有美貌,但是,她还是一路栽了下去。

这一生,都是为他而来。

她并不是真的大度,将自己爱的男人拱手相让,她只是在博弈,哪怕付出自己的一生,这份自重让人心酸。她从一开始发便是错的,于是越走越远,只能和终点遥遥相望。

张学良被软禁的时候,于凤至病愈留在美国,每日游走救夫,甚至掀起了一场媒体大战,她说:为救他我拼尽全力!

这一生,她爱他懂他帮他,无怨无悔。

1933年,张学良被迫放下东北军权,远离故土去欧洲,临行感慨:此去不知何日归,于凤至写词安慰:青史无虚谎,黑白分明,笑对世人谤。

西安事变之后,张学良被



羁押,于凤至不离不弃,一直跟在身边照顾他,直到身染重病;在美国,她顾的不是个人身体,而是他出狱后的生活,于是,拼命给他赚下一个偌大家业,方便他生活无虞;她从不忍伤害赵四,让他伤心为难,只等他们自然离散,虽然这个愿望最终落空。

她诗书礼仪,容貌品行,情意度量,都拔尖,还育有子女。

于凤至死后,张学良携赵四去她的墓前拜祭,听她生前情意,抚碑长叹:生平无憾事,唯负此一人。

多半生的等待,换来一句话。深眠地下的于凤至,再也听不到了。

她一开始就走错了路,幻想靠感动和诸多敬意得到他,所以越行越远,背离初衷。

我情愿她决绝如孟小冬,挥剑斩情丝,终得有情人。

假如流水能回头,张爱玲会否愿意与胡兰成走,将就一场俗世婚姻?

她的爱终究还是不能低到尘埃里。像她这么清醒的女子,如何肯迁就啊。

她远走天涯,凄然终老,就是要将兰成的深情也好薄情也好统统衬成矫情:“梦醒来,我身在忘川,立在属于我的那块三生石旁,三生石上只有爱玲的名字,可是我看不到爱玲你在哪儿,原是今生今世已惘然,山河岁月空惆怅,而我,终将要等着你的。”

那个叫萧红的女子,又何尝不是如此,一生辗转,贫困交加,为爱所伤,爱而不得,不知成就的是谁的黄金时代。

假如流水能回头,请你带我走;假如流水能接受,不再烦恼。有人羡慕你,自由自在的流,我愿变做你,到处任意游呀游。假如流水换成我,也要泪儿流;假如我是清流水,我也不回头。

假如流水能回头,可惜只是一首歌。春溪清且长,看尽这世间:多少人戏如人生,多少人人生如戏。

穷根——上世纪七十年代碎片之五

■文/朱凯生

凯风吹

凯风自南来。我感受着凯风的吹拂,但风中的秘密我并不知道。度过半生,把一件件事情干完干好之后,才渐渐明白,凯风拂过时已告诉我一切。

父亲认为贫穷是因为不够勤快,只要肯干就不会受穷,所以总是拼命干活。但不管他一年到头怎样辛勤劳动,年终结算时总是长叹一声——又超支了。父亲很困惑,说怎么搞的,我一年忙到头,汗流了几缸,皮脱了几层,怎么就是挣不到钱呢?

他不知道在当时情况下,越是勤劳,就可能越是贫穷。那时,农村实行人民公社制,公社相当于现在的乡镇。每个公社下面有好几个生产大队,相当于现在的行政村。大队下面又有十来个生产队,由一个或几个自然村组成,相当于现在的组。人民公社管理人员是拿工资的,叫做国家干部,是乡下人羡慕的对象。公社管辖范围内的每位农民统称社员,这个“社”,原先是合作社,后来是公社,反正是个组织,不管你喜不喜欢,都得入社。当时有首歌这样写道:“公社是棵常青藤,社员都是藤上的瓜。瓜儿连着藤,藤儿连着瓜,藤儿越壮瓜越大”。唱着很顺口,其实农民不全是自愿的。公社是根藤,可从来就没有过壮过,更不是常青的。社员是个瓜,但不是甜瓜而是苦瓜。

那时的经营体制是三级所有、队为基础,生产队是最小的基层组织和经营单位,单独核算。设有队长、会计、出纳、保管、妇女主任和民兵排长。队

长负责安排农业生产,带领大家出工;会计和出纳负责管理生产队的财务和账务,还负责计算出生产队社员每年年终应分得的粮食和现金;保管则负责生产队的粮食仓库和生产物资。每天,生产队长安排社员到田地里劳动,这叫出工,出工才能有工分,工分由会计负责现场登记,每家每户所得的工分是年底分粮食和现金的重要依据。劳动力多的家庭,工分就多,年底就能分得现钱,叫做进钱;劳动力少的家庭,收不抵支,叫做超支。

工分制规定,一个壮劳力一天10个工分。家里劳动力多,干的活就多,工分就多。但问题是,干活多并不意味效益高,有的人干一天可能还不如别人干一小时,因为劳动里面有智慧。生产队打工并不考虑效益,只要你出一天工,就是10个工分,至于你的劳动是否产出了10个工分的效益,谁也不管。这种平均主义大锅饭制度,就是生产队贫困的微观原因。

每年,生产队生产的粮食首先要拿出一部分上交国家,这就叫交公粮,农民也叫它皇粮,亦即封建时代的税负。余下的粮食还要提取一部分作为生产队的集体提留,如果粮食不够,集体提留就少或者没有;剩下的粮食按人口分给社员,分给社员的粮食叫口粮;吃不了

的叫余粮,社员可以拿到集市上去卖,这就叫卖余粮。

我家所在的第三生产队约有100亩水田,主要种植两季水稻,或一季油菜、一季水稻。当时正常年份里亩产约600斤,如果全部种上两季水稻,年总产量约12万斤(如果需要种植一季油菜,就只能种植单季水稻,年产量大约是6万斤,这绝不允许)。每年上缴的公粮约为4万斤,剩下的粮食大约在8万斤。全队100人(很神奇,数字,多年不变),按每人每年需要500斤稻谷(即每月40斤)计算,需要近5万斤稻子才能糊口,这是刚需,少不得的。

也就是说,正常年份里,生产队每年大约剩余3万斤稻子。作为余粮,必须全部卖掉或卖掉一部分,获取一部分资金,以维持生产队日常开支。记得那时水稻价格是0.11元,如果卖掉所有稻子,获得的3300块钱就是生产队一年的可用财力。

这点钱,首先要支付给结余家庭“进钱”,剩下的钱要维修农具,要买柴油、化肥、农药,要看病买药。用农产品交换工业品,农民吃亏很大。物价上涨时,农产品价格也涨,但涨幅往往低于工业品价格的涨幅。而物价下跌时,工业品价格也跌,但跌幅往往低于农产品价格的跌幅。这就是剪刀差,是农村为支持城市发

展做出的巨大牺牲,也是农村贫困的宏观原因。

我家每年大约挣4000个工分,按1个工分6分钱计(一般在3分到1角钱之间),毛收入为240元;主要开支方面,全家5口人,一年的口粮是水稻2500斤,需275元;小麦100斤,需16元;红苕1500斤,需45元;菜油60斤,需40元;还有一些开支,比如分得的棉花、芝麻、花生、大豆等,我不记得价格,就不算在内了。总开支是376元。收入与支出相抵,超支136元。面对这笔巨款,父亲除了一声叹息,什么也做不了。至于每年要买的衣服、食盐,还有看病、学费、作业本等费用,不算也罢。

到了七十年代后期,大家都看出干好干坏一个样,所以都在磨洋工。后来连父亲也看出了问题所在,说这种集体劳动害人呢。我不敢问父亲,就经常问奶奶以前能吃饱不,奶奶说吃不饱,我问怎么办呢,她说可以出去讨米,我问不是讨饭,奶奶说她乞讨的时候,好心人不给饭,而是给米,回家煮给一家人吃。我说如今也吃不饱,跟以前还不是一样?奶奶说现如今是吃不饱,可是有毛主席领导,将来会吃饱的。我最崇拜毛主席,相信有吃饱的将来,可将来却迟迟不来。